

## 甘肃刚泰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甘肃刚泰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甘肃刚泰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经 2016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董事会会议，及 2017 年 4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）。内容详见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管理，设立“长城刚泰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。2017 年 5 月 5 日，“长城刚泰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公司股票 1,532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10%，成交金额合计 19,847,953.24 元，平均成交价格 12.95 元。

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的购买，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刚泰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5 月 6 日